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22 年 4 月 2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18 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51,039,436 股减少至 751,009,436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751,039,436 元减少至 751,009,436 元。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百润股份：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